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了十届董事会十七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2-008）。

近日，公司收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的基本情况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王小宝、梁军娥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委派张杰彬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小宝为项目合伙人。

因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内部工作调整，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拟将签字注册会计师梁军娥变更为张志敏，其他人员不变。

二、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

1. 基本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志敏，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0年起专职就职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从事证券业务服务年限12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未在其他单位兼职。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本次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及采取的防范措施。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